##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对《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监局对公司 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的专项意见

2020年11月13日,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沪证监决[2020]175号)(以下简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要求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纠正 2019年年度报告中对预计负债、应付利息及罚息冲回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在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修正并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公司在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及时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涉及事项进行商讨和研判,并采取了一系列整改措施,董事会也就《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整改报告》(以下简称"《整改报告》")进行总结分析。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阅了《整改报告》,意见如下:

- 1、就《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中涉及公司预计负债、应付利息及罚息冲回 的会计处理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事项,公司采取了相应整改措施,公司编 制的《整改报告》如实反映了整改工作的具体内容,符合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
  - 2、董事会对公司编制的《整改报告》无异议;

公司将以此次整改为契机,深刻汲取教训,认真持续地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加强相关责任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